

國立宜蘭大學 函

地址：260007 宜蘭市神農路1段1號
聯絡人：楊凱清
電話：03-9357400 分機：7052
電子郵件：kaiyu@niu.edu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8日
發文字號：宜大教字第111100301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1學年度第1學期推廣教育學分班招生訊息，請
惠予公告周知並鼓勵所屬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1年9月16日止。
- 二、報名地點：國立宜蘭大學教務處進修推廣組辦公室（如遇
疫情，將另行公告通訊報名方式）。
- 三、開課日期：111年9月5日起陸續開課。
- 四、報名資格：
 - （一）學士學分班：報名學員應具備下列條件之一：
 - 1、必須年滿18歲以上
 - 2、未滿18歲者應具備報考大學之資格
 - （二）碩士（含碩士在職專班）學分班：報名學員必須為大學
以上畢業或具同等學力者。
- 五、收費標準：
 - （一）學士班及進修學士班課程：1學分1,500元；
 - （二）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（不含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
班）課程：1學分4,500元；



(三)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課程：1學分6,000元。

六、相關資訊請至本校教務處進修推廣組網頁下載，網址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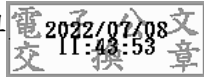
<https://academic.niu.edu.tw/files/14-1003-34588>,

[r20-1.php?Lang=zh-tw](https://academic.niu.edu.tw/files/14-1003-34588_r20-1.php?Lang=zh-tw)，或加入本校推廣教育課程

LINE@ (ID：@ths1056k 包含@)洽詢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(臺灣觀光學院除外)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校進修推廣組



裝



線

